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 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enovo

Lenovo Group Limited 聯想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2)

董事的調任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聯想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的變動如下,將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 1. Gordon Robert Halyburton Orr先生將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 2.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田溯宁博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成員;及
- 3.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朱立南先生將退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及本公司 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聯想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會 (「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的變動如下,將自二零一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董事的調任

Gordon Robert Halyburton Orr先生 (「Orr先生」) 將由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Orr先生,五十四歲,自二零一五年九月十八日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彼持有英國牛津大學(Oxford University)工程科學文學碩士學位及美國哈佛大學(Harvard University)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Orr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加入麥肯錫公司(McKinsey & Company)(「麥肯錫」)及曾先後於麥肯錫擔任多個高層職位,直至彼於二零一五年八月退休。於麥肯錫,彼曾擔任大中華執行合夥人及其後高級合夥人(一九九九年至二零一五年)、麥肯錫亞洲執行合夥人(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四年)及麥肯錫全球營運委員會委員(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五年)。彼亦曾為麥肯錫全球股東董事會成員(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及管治和風險委員會主席。於過去二十年,Orr先生負責亞洲地區的廣泛客戶,主要集中於中國和整個亞洲地區的相關科技行業。

Orr先生現為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 所**」)上市)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英中貿易協會的董事會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Orr先生自本公告日期起過往三年內並無擔任其他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之董事職務,及於本公告日期,並無在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

除將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外,Orr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本公司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Orr先生於根據本公司長期激勵計劃而授出的281,523股相關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除上文所述外,Orr先生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

根據本公司與Orr先生簽訂的委任函,Orr先生獲委以三年任期,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Orr先生將每年獲支付總袍金及酬金292,500美元,包括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袍金現金92,500美元及價值200,000美元的股權權益。於釐訂Orr先生的董事酬金時,董事會已考慮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及酬金水平,Orr先生處理本公司業務時所付出的時間及所擔任的職務,以及獨立專業顧問提供的意見。

董事會信納及已向聯交所證明並令聯交所滿意Orr先生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充份理由支持,有關理由載列如下:-

- 1. Orr先生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退任所有麥肯錫的管理職務,彼僅以個人身份擔任董事會職務以保障本公司所有股東的整體利益;
- 2. 在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前,Orr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作為非執行董事,彼除出席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外,並無參與本公司之日常管理工作及於本公司並無擔任任何執行或管理的角色或職責。本公司認為其非執行角色對其獨立性並無影響;
- 3. 據本公司董事所深知,Orr先生在財政上並不倚賴本公司及彼乃獨立於本 公司任何關連人士及主要股東;及
- 4. 本公司認為,Orr先生能夠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特別是獨立股東)進行專業判斷及利用其於戰略策劃、風險管理、內部監控,以及企業管治事官方面的豐富知識。

基於上文所述,本公司認為彼現為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的關係不會影響其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而彼將能公正無私及獨立地履行其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根據董事會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並 無任何其他與有關 Orr 先生的調任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任何其他資 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規定而須予以披露。

董事委員會組成的變動

於Orr先生調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和提名 及企業管治委員會的組成將作出如下變動:-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Orr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朱立南先生將退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職務,及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趙令歡先生將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

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田溯宁博士將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朱先生於董事委員會所作出的貢獻深表謝意,並歡迎 Orr 先生、趙先生及田博士擔任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主席及 首席執行官 楊元慶

二零一六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楊元慶先生;非執行董事包括朱立南先生、趙令歡先 生及 Gordon Robert Halyburton Orr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田溯宁博士、 Nicholas C. Allen先生、出井伸之先生、William O. Grabe先生、William Tudor Brown先生、馬雪征女士及楊致遠先生。